

桃園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
「以競賽表現入學」錄取名單

姓 名：李○語

錄 取 學 校 陽明高中

桃園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美術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

109 年 3 月 31 日



●錄取報到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到時間：109 年 4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09：00～16：00，由考生親至錄取學校報到；未能親自報到者，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（須出具身分證明）；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，須出示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（見簡章附件三，第 45 頁）。
- 二、考生報到所須攜帶證件如下：
 - （一）結果通知單。
 - （二）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（健保卡）正本，驗畢發還。
- 三、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未於規定期限內以書面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，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。
- 四、報名「以競賽表現入學」者，應同時報名參加「聯合術科測驗」，「以競賽表現入學」辦理完成後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，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術科測驗報名費。
- 五、已報名術科測驗考生，如完成「以競賽表現入學」報到手續時，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，得申請退還術科測驗報名費。
- 六、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須先填妥「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（見簡章附件四，第 45 頁），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，於 109 年 4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16：00 前，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